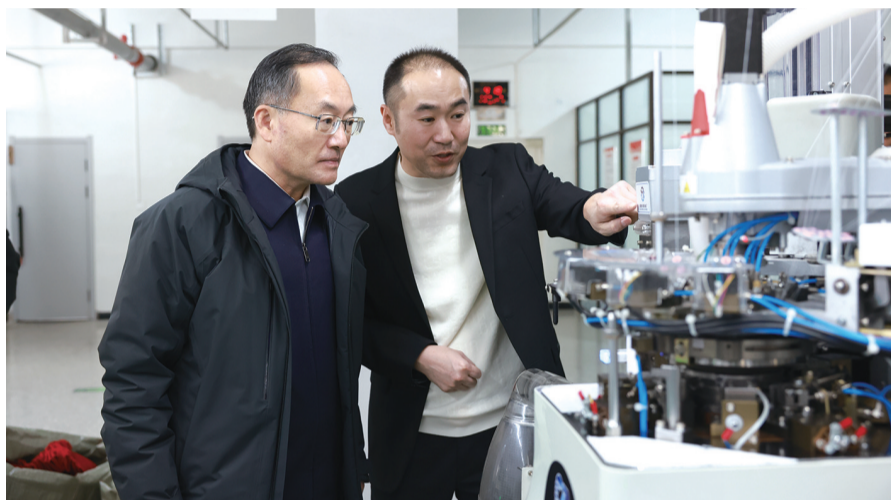


郑艺在辽阳调研时强调

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 为推动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提供坚实保障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12月16日,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郑艺到辽阳市调研。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部署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为推动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提供坚实保障。

在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信访大厅、白塔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郑艺详细了解涉诉信访化解和诉讼服务等工作情况。围绕做好法院工作,他强调,要牢牢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教育引导广大干警筑牢政治忠诚,确保人民法院工作始终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定前行。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立足“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持续优化诉讼服务,以严格公正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扎实做好涉诉信访工作,秉持“如我在访、如我在诉”



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郑艺(左)在辽阳保利袜业进出口有限公司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理念,用心用情为群众排忧解难,切实推动“案结事了、事心双解”。要持续加强法院队伍建设,狠抓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落实,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院向纵深发展,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法院铁军。

在辽阳县综治中心,郑艺实地查看中心运行机制、力量整合和矛盾调解工作情况。他强调,建设综治中心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为民解忧。要坚持重心下移、关口前移,把县级综治中心建设成为吸附各类矛盾风险的主阵地,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

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要推进信息化建设,统一数据标准和技术标准,逐步实现各类矛盾纠纷、社会治安数据全量汇聚。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提升综治中心社会知晓率和群众认可度,让“到综治中心能解决问题”成为群众口碑。

在辽宁保利袜业进出口有限公司,郑艺走进生产车间,与企业负责人深入交流,详细了解生产经营情况,探讨发展中的难点痛点,主动征求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鼓励企业以规范管理提效、以科技创新赋能、以安全保障发展,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多作贡献。他强调,要充分发挥法治建设对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保障作用,持续深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聚焦企业需求精准服务,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辽宁营商环境在短期内实现明显好转、根本好转。

省委政法委副书记米德龙及有关部门同志参加调研。

云端调解“莓”烦恼

本报记者 冯羽竹

大连金普新区综治中心

近日,大连金普新区综治中心通过线上调解,成功化解一起蓝莓种植合同纠纷,让原本陷入僵局的双方既保住了情谊又解决了难题。

两年前,孔某与白某合作投资蓝莓种植,孔某负责出苗出资,白某负责管棚出力,约定收益分成。后因市场波动与经营理念差异,合作出现亏损。终止合作时,双方签订《欠款协议》,明确白某需在两年内返还孔某投资款37万元。但约定期满后,白某因资金链断裂未能履约。多次协商未果,孔某既想挽回损失,又不愿与旧友对簿公堂,最终向金普新区综治中心求助。

接到诉求后,综治中心迅速启动多元调解机制。调解员先梳理固定了合作协议、款项流水等关键证据,理清基本事实。考虑到双方异地往来不便,中心决定通过在线调解平台开展“云端圆桌会议”,减少当事人奔波。

为提升调解专业性与公正性,综治中心联动法院工作人员与林业专家共同参与。线上,法院工作人员结合民法典及类似案例,向双方阐明《欠款协议》的法律效力,并讲解合作风险分担原则,为解决问题奠定法律基础;林业专家则依

据技术规范,对棚内蓝莓树进行客观评估,核算其当前价值与未来收益潜力,提供关键的“价值参考”。

有了法律与数据支撑,调解进入“情理交融”阶段。屏幕前,白某坦诚说明经营困境,表达还款诚意;孔某也坦言珍惜过往合作情谊。调解员适时引导:“法律是底线,情理是桥梁,不妨各退一步,找个双方都能接受的方案。”

最终,在调解员主持下,双方在线达成协议:白某七日内支付孔某20万元,孔某自愿放弃剩余债权。协议签署后第七天,款项如期到账。孔某拿回大部分本金,白某也减轻了债务压力,获得重启经营的空间。

这场原本可能耗时费力的纠纷,通过“线上调解+专业支撑”模式高效化解。金普新区综治中心的实践,既是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基层的生动体现,也展现了现代基层治理的温度与效能——不仅追求“案结事了”,更注重“人和”,通过精准服务将矛盾化解在前端,切实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与满意度。

沈阳检察发布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情况

本报讯 12月16日,“沈阳市检察机关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新闻发布会召开。会上,沈阳市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围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相关工作进行新闻发布。

2024年3月,省人民检察院决定在部分地区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试点工作。作为我省首批试点单位,近两年,沈阳市检察院选取辖区内6个县区级社区矫正机构及下辖的70个司法所进行“会诊把脉”,开展常规巡回检察4次、交叉巡回检察2次、专门巡回检察2次,对发现的各类问题依法监督纠正。

在抓实巡前准备工作,着力加强组织领导方面,沈阳市检察院首先根据上级检察院工作要求和本地区实际,前期对全市社区矫正机构和社区矫正对象基本情况开展摸排,而后选派精干力量,实行“1+3+N”交叉入组模式,抓好责任落实。同时,巡前组织开展“业务讲堂”等专题培训,切实为巡回检察组成员“充电蓄能”。

在抓实巡中重点监督,着力提升工作质效方面,沈阳市检察院注重将社区矫正巡回检察与日常检察相结合,采取“看、谈、访、查”的方法,努力实现“1+1>2”的监督效果,针对保外就医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专门巡回检察,依法监督收监3人,严防“纸面服刑”。巡回检察中,针对法律适用和司法实践有争议的案件开展公开听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助推检察履职提质增效,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在抓实巡后跟踪发力,着力推动整改到位方面,沈阳市检察院巡回检察后,向社区矫正机构及时通报反馈巡回检察意见,并注重问题整改落实常态长效,强化监督效果。同时,沈阳市检察院与沈阳市司法局社区矫正管理局召开联席会议,联合举办“社区矫正监督+心理健康讲座”同堂培训,从而增强社区矫正教育管理及检察监督工作实效。

孙舒雨 本报记者 邵小桐

有矛盾就找
综治中心

导读

“丹法润商”擦亮地理标志产品金名片

详见04版